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长江养老-宜宾国资棚户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2018-79)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7〕52 号）的相关规定，现就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认购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养老”）发行的长江养老-宜宾国资棚户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18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认购长江养老发行的宜宾国资棚户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该计划募集总金额不超过 15.0 亿元，投资期限为 7+3 年。每笔投资资金的投资收益起算日起第 3 年、第 6 年和第 10 年对应日期之前一日分别偿还该笔投资资金的三分之一，在第 7 年对应日期之前一日，融资主体和受托人均有提前还款权。本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 2.0 亿元。

募集资金主体为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将用于宜宾临港开发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方名称：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239 号  
9 楼 01 单元、10 楼和 11 楼

法定代表人：苏罡

经营范围：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金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亿元

与本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长江养老共同受控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双方构成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62467312C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主要内容

##### 1. 交易价格

长江养老-宜宾国资棚户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每份投资计划收益凭证以人民币一百元为面额单位，采用凭证式发行。本公司投资金额为 2.0 亿元。

##### 2. 交易结算方式

偿债主体按合同约定向长江养老支付投资收益和偿还投资本金，计划存续期间每年的 3 月、6 月、9 月、12 月的第 20 日为投资收益偿付日，偿付日后 5 个工作日内分配。

#### （二）定价政策

本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长江养老-宜宾国资棚户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根据基础资产、期限、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投资收益率及定价政策。本次认购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进行交易。

#### **四、 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18年1月23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本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长江养老在8亿元的交易限额内，开展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对于交易限额内的日常关联交易，达到董事会审批标准的，每笔交易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公司委托太保资产进行保险资金的管理运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公司与太保资产签订了《委托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由太保资产负责本公司的资金运用事宜。太保资产根据《委托资产管理合同》、投资指引和本公司的资产管理投资需求，自主进行委托资产管理项下的资产配置、投资决策和资金运用操作，制定具体投资策略和风险控制策略，发出投资交易和其他相关指令。依据自身成熟完善的决策机制，太保资产投资决策委员会于2018年12月5日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养老-宜宾国资棚户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的投资表决》。该计划已取得产品注册通知书（中资协注【2018】第67号）。

#### **五、 交易目的及影响**

按照本公司资产配置需求，提高公司整体投资收益率。本公司认购该债权投资计划预期投资收益满足公司资产配置需求，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

## 六、 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根据保监会批复，豁免设立独立董事，故董事会决议未包含独立董事关于本合同的书面意见。

## 七、 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经统计，除本次交易外，截止 2018 年三季度末，本公司与长江养老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4.2 万元。

## 八、 中国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